芙蓉中学“扫黑除恶”年度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区党委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部署，及时发现掌握重大黑恶犯罪线索，确保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顺利开展，为掌握工作开展情况，经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研究，决定于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对学生进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教育，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以党的十九大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上级有关打黑除恶专项斗争会议精神，坚持“黑恶必除、除恶务尽”的原则。始终保持对学校及附近黑恶势力犯罪团伙的严打高压态势，对黑恶势力犯罪予以打击，切实保证学校稳定。

二、组织领导

为了切实加强专项斗争的领导、指挥和协调，经学校会议研究，决定成立芙蓉中学扫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组 长：王国伟

副组长： 承 波 古奇峰

组 员：周华员 蒋劲 黄勇 孔叶萍 刘晓宇 各班主任

三、目标任务

  通过严厉打击盘踞在学校附近，长期以来为非作歹，严重影响教学秩序和师生安全的社会不法人员等黑恶势力，使我校师生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增强，平安校园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工作措施

1.加强宣传。一是通过主题班会，板报等形式，深入宣传党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方针政策和重大举措；全面、及时、深入反映扫黑除恶、校园欺凌整治专项斗争进展情况；开展警示教育，发布有关校园欺凌整治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信息。二是学校要结合本校实际，利用微信群、QQ群等，全面及时宣传本校开展校园欺凌整治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情况，营造有声势、有影响、效果好的专项斗争集中宣传活动的氛围。

2.加强报道。学校及时将开展扫黑除恶、校园欺凌整治专项工作的组织、实施和效果进行宣传报道，弘扬正能量，特别要对学校涌现出来的助人为乐、勇于同不正之风作斗争的好人好事进行宣传报道。要按照教育局要求，及时报送校园欺凌整治专项工作相关信息表格、计划总结，做到不迟报、不漏报。

五、工作步骤和时间安排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期三年，排查、打击、监管、建设等工作压茬推进、滚动开展。

  第一阶段（2020年9月）动员部署，集中打击。

  学校成立机构、制定方案、动员部署。全面开展线索调查，建立台账。

第二阶段（2020年10月）打管结合，边打边建。对干扰教育工作、敲诈勒索、寻衅 滋事的村霸、地痞；干扰校园周边环境，危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社会不法人员等黑恶势力进行严厉打击；全面梳理扫黑除恶专项工作的管理漏洞、制度机制空白和方法手段滞后等问题，初步建立主动防、发现、打击黑恶犯罪的制度机制。

第三阶段（2021年5月）督导检查，建章立制。学校要健全完善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对仍然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治理，确保学校党组织号召力、组织力、战斗力明显上升，管控责任落实到位。

六、重点打击对象

1. 干扰教育工作、敲诈勒索、寻衅 滋事的村霸、地痞；
2. 干扰校园周边环境，危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社会不法人员等黑恶势力；

3、实施欺凌和暴力的未成年人。

芙蓉中学2020.9.12